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陳柏宇

摘 要

本文藉由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受到監察院糾正一案，發現在中華民國戒嚴時期被認為穩固統治基礎一環的教育體制，仍有許多文化與政治的矛盾。中華民國高中國文教科書在1952年至1999年皆使用國立編譯館的統編本，依據課程標準修訂，約十年更新版本一次，其中周何版教科書是唯一僅實施一屆便被更換的版本。周何版教科書更換主因係受到監察院糾正，而耙梳事件相關資料後，本文發現在監察院糾正案前，周何版本教科書便已因選文難易度以及註釋精準度等問題受到報刊雜誌社論關注，並決定重新編定。在此情形下，監察院糾正案顯得多此一舉。但比對相關資料後又發現，從社論到監察院糾正案，批評視角已從文學內部的文本問題轉移到文學外部的政治範疇，凸顯當局藉由國文課程強化民族精神教育的要求，且反映當時國際和中國大陸情勢之影響。周何編輯教科書時對高中國文科目的文學性期待和想像，因此與教科書之民族與政治使命發生衝突。

關鍵詞：國立編譯館、周何、高中國文、中國性

The Imagination and Paradox of “Chinese Literature” in the Era of Single-version Textbooks: An Observation of the Censure of the Chou Ho Edition of High School Chinese in 1974

Pek-ú Tân*

Abstract

This study investigates the 1974 censure of the "Chou Ho" edition of high school Chinese textbooks by the Control Yuan. The findings reveal that the educational system—often regarded as a mechanism for cementing the Republic of China (ROC)'s ruling apparatus during the Martial Law era—was in fact rife with cultural and political contradictions. During the period of standardized compilation under the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1952-1999), high school Chinese textbooks were generally revised once per decade in accordance with curriculum guidelines. The Chou Ho edition compiled in 1971, however, stands out as the sole version to be replaced after only a single academic cycle. While the official primary reason for the replacement was the Control Yuan's censure, a comprehensive analysis of related archival materials indicates that the Chou Ho edition had already been subject to significant media scrutiny regarding the difficulty of selected texts and the precision of annotations. A decision to recompile the textbooks had, in fact, been made prior to the official censure. Under these circumstances, the Control Yuan's intervention seemed superfluous. However,

* Ph.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Taiwan Culture,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upon closer examination, the transition from media critique to official censure represents a critical shift in perspective: from the internal, textual world of literature to the external world of politics. International challenges and political situation on Mainland China in the early 1970s all came into play in the authorities' evaluation of appropriate instruction materials for high school students. This case exposed the conflict between the editors' literary expectations for high school Chinese curriculum and the prevailing nationalistic and political imperatives in ROC of the time.

Keywords: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Chou Ho, High School Chinese, Chineseness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 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 觀察*

陳柏宇**

壹、前言：無法迴避政治的教科書編纂

1952-1999年國立編譯館（以下簡稱編譯館）掌握中華民國政府（以下簡稱國府）編輯教科書的權力，經其統一編輯的教科書即為統編本。期間教科書成為政府傳遞思想、型塑國民精神的重要媒介與載體，其中國文相較公民、地理、歷史等科目，以文化、文學為名，背負愛國觀念、道德訓育、民族意識養成等多重責任，而在冷戰美援體制下，國府樹立的文化與民族意識則又與反共策略緊密扣連。國府作為美國反共的第一陣線，需要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爭奪「正統中國」的政治與文化符號，1950年代美國新聞處（以下簡稱美新處）也以中華民國為「自由中國」的心理宣傳目標（Psychological Objectives），塑造國府的正統性並強化其對抗共產中國的力量，並以美援文藝體制試圖達成上述目標，國府與美新處的文藝政策自此合流。¹ 在「反共抗俄」國策之下，強調中華民國才是「正統中

* 本文初稿曾於2022年3月13日在臺北教育大學舉辦之「戰·世代：2022文化研究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蒙評論人王梅香老師提供意見。感謝兩位審查人指教斧正，用申謝忱。收稿日期：2025年11月26日；通過刊登日期：2026年1月19日。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語文學系博士候選人

¹ 王梅香，〈隱蔽權力：美援文藝體制下的臺港文學（1950-1962）〉（新竹：清華大學社

國」，成為臺、美反共政策的重要方針，國文科目的課程標準也反映上述的文藝政策，「愛國」與「傳統」遂成為課程標準之一。²

在美援時期文藝體制框架下，狹義的政治與權力隱蔽於文學以及文化策略之下，而相較於小眾的文學刊物，國民義務教育下的「教科書」的受眾更為全面，並且不需要隱藏愛國以及加強民族認同之政治目的。³

在此脈絡下，統編本時期的高中國文教科書長期收錄如蔣介石〈我們國家的立場與國民的精神〉、蔣經國〈這一代青年的新希望〉等政治性文章，以凝聚民族精神、樹立道德標竿；同時收錄屈原〈國殤〉、袁枚〈祭妹文〉等哀淒文章，以提醒國家仍處風雨飄搖時代。編譯館於1962年更正式將《中國文化基本教材》納入高中國文課程標準，選取《論語》、《孟子》內文，培養「儒家精神」，以強調中華民國為中國文化道統的存續關鍵。

如果將1949-1987年戒嚴時期視為威權體制，在此體制下，高中國文課程標準基本為十年修訂一次，並重新編撰教科書，各版本間教科書選文以及內容相去不遠，也皆能穩定施行。唯有1971年（60學年度）由周何主編的教科書僅實施1屆3年，便於1974年被監察院以「範文選讀部分違反編輯目標有悖當前國策」為由糾正，並於1975年（64學年度）由何容主編修訂的新版本取代（下稱周何事件）。在被視為受到國民黨政權左右，只有愛國思考，沒有人民和土地考量的統編本時期，⁴ 周何事件究竟如何違反編輯目標，使得穩定實施的統編本以及課程標準必須倉促修訂新版本？在1970年代中華民國面臨退出聯合國、諸多邦交國斷交等外

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5年），頁39。

² 如1952年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目標第四條：「發揮民族精神加強愛國思想」、1962年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目標第三條：「灌輸傳統文化，啟迪時代思想，以加強愛國觀念，弘揚大同精神」、1971年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目標第四條：「灌輸固有文化，啟迪時代思想，以培養高尚道德，加強愛國觀念，弘揚大同精神」。

³ 本文僅就主題論述統編本時期背景以及框架，關於統編本時期詳細內容，如《中華文化基本教材》、「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等關係，請詳見陳柏宇，〈戰後臺灣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演變與爭議（1952-2019）〉（臺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9年）的第2章。

⁴ 彭瑞金，〈檢討現行的高中國文課程〉，《中外文學》，第23卷第8期（1995年1月），頁44。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交事件，國際地位與政治中國的正統性受到中國共產黨威脅的背景下的「中華民國風雨飄搖之際」，國文教科書如何因為「與課程標準之基本精神相背馳」而遭撤換，並受到「其他可資訾議之處，不勝縷述」的指謫？⁵

本文提及統編本時代，為編譯館於1952-1999年統一編纂臺灣教科書的時期，初期的幾次修正（1951、1952、1955年），以1951年修正中學課程標準為核心，1952年局部修正，陸續頒布公民、國文、歷史、地理4科，1955年增列三民主義以及軍事訓練的教學時數，並強調授課需依照課程標準。往後高中課程標準基本以十年為期修訂一次，分別為1962、1971年與1983年。1999年之後，中學教材不再統一編纂，但舊有統編本穩定的架構仍然具有影響力。以國文科目為例，儘管一綱多本開放出版社各自選文，十二年國民義務教育推行的《108課程綱要》也試圖大幅度調整國文科目定位以及內涵，在仍須因應全國性考試以及教師慣習的情況下，統編本時期選文——尤其是文言文，依舊在考試以及教學端具有影響力。⁶在相對穩定的教育體制下，1974年的周何事件，顯然成為政府掌控教育體制概念下的裂縫。

因此，本文藉由梳理周何版本高中國文教科書與前後版本差異，並分析比對當時報刊雜誌社論、《監察院公報》、課程編審委員會等資料，說明1974年周何版本高中國文教科書被糾正，爾後另修新版取代的經過，並以周何事件理解1970年代統編本時期對「國文教科書」的想像，及其所呈現的時代背景和政治性矛盾，藉此觀看威權時期國府如何試圖型塑「中國性」符碼，以及「型塑中國性符碼」本身的矛盾意涵。

⁵ 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臺北：監察院，1974年11月26日），頁12238-12243。

⁶ 陳靜怡，〈高中國文教師對文言文與白話文之教學經驗探究〉（臺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0年）。

貳、前行研究：統編本時期的國文科目、民族意識與愛國想像

自清代中國於1904年癸卯學制推行新式教育以來，國文科目便是塑造民族的重要政治手段。⁷ 中華民國接收臺灣之前，臺灣調查委員會在1945年3月14日核定的〈臺灣接管計劃綱要〉中，明訂「應增強民族意識，廓清奴化思想」、「公文書教科書及報紙禁用日語」、「教科書用國定本或審定本」、「中小學校以國語為必修科」等，藉此去除日本殖民遺毒。⁸ 黃英哲以此為軸線，整理1945-1947年戰後初期國民政府如何藉由語言、媒體、教育等方面實施「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政策，並且重建新的文化體制。⁹ 編寫國語、國文、歷史等教科書反映國家為了讓受到日本殖民50年，並甫受皇民化運動深刻影響的臺灣人重新認識中國文化、和中國文化產生連結的政策與方針。¹⁰

1949年國府來臺後，蔣介石認為國府在大陸的失敗是源於當時三民主義、黨化等教育和文化政策無法貫徹實施，而教育和文化政策的失敗則源自不重視國家觀念、民族思想、道德教育，藉此融合孫文的「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八德）和新生活運動的「禮義廉恥」（四維），要求重視「四維八德」，以此塑造中華民族道德為主的文化核心，藉由培養道德的理由實施中華民族教育以維持政權，強調自身為中國正統的正當性，四維八德道德觀含有塑造中華民族的目的，而推廣道德教育即成為「反共復國」的重要階段性任務。

在反共復國的大纛下，1950年頒布《戡亂建國教育實施綱要》，逐步以三民主義教育為核心修訂中等學校課程目標，並由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發布電令：「未

⁷ 關於國文科目的演變，可見陳柏宇，〈戰後臺灣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演變與爭議（1952-2019）〉，頁113-140。

⁸ 張瑞成編，《光復臺灣之籌劃與受降接收》（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0年），頁109-115。

⁹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臺北：麥田出版社，2017年），頁16-17。

¹⁰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頁30-31。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經改編之初高中國文歷史公民教科書一律於40年暑假以後不得再行採用」，並分飭相關書局修改違背反共抗俄國策的內容，並刪改「作者已附匪偽之教材」。¹¹ 後於1951年配合戡亂建國方針、反共抗俄基本國策局部修正中學課程標準，發布1951年修正中學課程標準，並於隔年再次針對公民、國文、歷史、地理四科發布1952年局部修正中學課程標準，於同年9月正式在教學現場實施由編譯館統一編輯的教科書版本。¹²

統編本時代以1951年正式公布的修正中學課程標準開始，結束於1999年一綱多本正式實施。統編本實施期間，公民、歷史與地理科目分別試圖以道德及文化，塑造中華民族與中國觀，而國文科目則利用文學的曖昧性，模糊文化、道德、文學的界線，收錄大量如孫文、蔣介石、蔣經國、陳立夫等黨國要人呼籲愛國精神的政治性文章，展現教科書在威權體制下反映國家方針的連結，也受到如陳伯璋的檢討：「我國教科書上確實帶有強烈的政治、種族和性別的意識型態，因此教科書隱藏了某些事實，淡化了某些觀點，增刪了某些史實。」¹³ 石計生直接使用阿圖塞（Louis Althusser）意識型態國家機器與文化工業的概念，認為統編本有「中央集權」、「一元壟斷」、「政治工具化」的三項特徵。¹⁴ 關於教育和國家政治的關聯，霍布斯邦（Eric J. Hobsbawm）便認為國家會透過教育傳播民族的意象與傳統，進而要求人民認同國家以達成整合國家的目的。¹⁵

然而「反共」不只是政府的目標，更是冷戰時期以美國為首對抗蘇聯共產體制擴張的目標。王梅香便認為國府和美國政府試圖藉爭奪中國敘事的正當性，強調國府為自由中國用以對抗共產中國作為中國的敘事體，藉由文化書寫以及文學刊物等媒介不斷傳播建構一套「反共的中國性」符碼。¹⁶ 國府的文化政策政治

¹¹ 臺灣省政府，《臺灣省政府公報》，39年冬字第65期（南投：臺灣省政府，1950年），頁959。

¹² 陳柏宇，〈戰後臺灣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演變與爭議（1952-2019）〉，頁32-39。

¹³ 陳伯璋，《意識型態與教育》（臺北：師大書苑，1988年），頁251。

¹⁴ 石計生，《意識型態與臺灣教科書——我國中小學人文社會學科之研究》（臺北：前衛出版社，1993年），頁20-21。

¹⁵ 艾瑞克·霍布斯邦著（Eric J. Hobsbawm），李金梅譯，《民族與民族主義》（臺北：麥田出版社，1997年），頁123。

¹⁶ 王梅香，〈肅殺歲月的美麗／美力？戰後美援文化與五、六〇年代反共文學、現代主義思

方針便與美國政府的冷戰架構合流，文化與文學刊物不僅為整合國家凝聚民族意識，亦以歷史、道德等中國性文化符碼列隊，在中華民族的旗幟下進入反共復國戰場。

1968年開始推行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當時參與編輯國中國文教科書並任職於臺灣大學外文系的齊邦媛，於《巨流河》中提及1968年蔣介石下令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時，從初中改制國中的國文教科書編輯狀況，她認為當時編纂教科書並不只是「學術判斷」，也是「政治判斷」的工作。齊邦媛當時意欲趁中學改制推動國中教科書內容革新，捨棄〈孔子與弟子言志〉、〈孔子與教師節〉、〈民元的雙十節〉、〈辛亥武昌起義的軼聞〉、〈示荷蘭守將書〉、〈慶祝臺灣光復節〉、〈國父的幼年時代〉等背負歷史節慶、民族英雄等意義的政治色彩濃厚選文。為了讓教科書能夠提升國中生學習興趣，打破國文教科書成為政治宣傳品的定位，該版本教科書選入讓國中生擁有人類文化史觀與尖端科技世界觀的翻譯文章〈人類的祖先〉、〈火箭發射記〉，以及現代文學作品朱企霞〈孤雁〉、楊喚〈夏夜〉、黃春明〈魚〉、楊逵〈壓不扁的玫瑰〉等。¹⁷ 同時，齊邦媛提及周何主編的高中國文教科書，因為高三下第六冊選入清代孔尚任《桃花扇》續四十齣〈餘韻〉，被認為是諷刺國民黨而陷入爭議，差點進入警備總部。¹⁸

若回頭看1968年的國民中學國文暫行課程標準，課程目標的第一條，便開宗明義要「養成倫理觀念，民主風度及科學精神，激發愛國思想，並弘揚中華民族文化」。¹⁹ 然而從齊邦媛的「內容革新」所面對的爭議，可以發現寫在最後的

潮發展之關係〉（臺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頁70-71。

¹⁷ 楊逵選入國中國文課本及其相關研究可參考蔡明諺，〈國文課本裡的臺灣文學——以賴和作品為例〉，收入逢甲大學國語文教學中心編，《文白之爭：語文、教育、國族的百年戰場》（臺北：五南出版，2019年），頁72-105。

¹⁸ 齊邦媛，《巨流河》（臺北：天下文化，2009年），頁420-421。

¹⁹ 國民中學國文暫行課程標準的10條目標如下：「壹、指導學生由國文學習中，繼續國民小學之教育，養成倫理觀念，民主風度及科學精神，激發愛國思想，並弘揚中華民族文化；貳、指導學生繼續學習標準國語，培養聽話及說話之能力及態度；參、指導學生研讀語體文，瞭解本國語言文字之組織，及應用之方法；進而瞭解各種文體之寫作技巧，及文法之運用；肆、指導學生精讀明易之文言文，瞭解並比較語體文與文言文在措辭上之差別；伍、指導學生閱讀有益身心之課外讀物，培養其欣賞文學作品之興趣及能力；陸、指導學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愛國思想，並弘揚中華民族文化」，反而排在倫理觀念、民主風度及科學精神之前。換言之，無論初中、國中或高中，國文教科書確實是很重要的「政治工具」。尤其統編本時期通常被定位為政府控制教科書的穩固時期，藉由教育傳播以中華文化為根基的民族思想，因此教科書需要符合反共抗俄國策方針，教科書的編輯亦需經過編譯館的審定。²⁰ 然而，在此統編本被視為穩固的架構下，周何事件作為一個穩固體制下的裂縫，相關學術論文僅有蘇雅莉以及陳柏宇提及。

蘇雅莉簡述1971年周何版本教科書編輯過程，提及此版本為因應第一屆國中畢業生進入高中而有所變革，在形式層面提高課文的文言文比例、增加作者介紹的詳盡度、古書注疏增加白話文解釋的註釋，以及首次編纂教師手冊。在內涵層面開始關注現代文學，選入梁實秋〈舊〉、陳之藩〈哲學家皇帝〉、蔣夢麟〈故都的回憶〉、夏濟安〈舊文化與新小說〉等與當代文壇扣合的作品。雖仍以儒家思想為核心，但有節選先秦《道德經》、《莊子》、《列子》、《公孫龍子》、《韓非子》等非儒家思想典籍的課文，亦新增柳永〈雨霖鈴〉、李清照〈聲聲慢〉、孔尚任〈餘韻〉等詩詞。蘇雅莉認為此版本極為重視作品的藝術性，也提及選文爭議的部分，將重點聚焦於新版本未選入〈禮運大同篇〉是呼應中華人民共和國加入聯合國後，移除聯合國大廈禮運大同篇石碑一事，認為周何版本被糾正是因為1974年雪崩式斷交、退出聯合國等外交挫折，國家正處於政治敏感的氛圍，將國文科目受到政治影響，視為國家為維持統治不得已而為之的情況。²¹

陳柏宇擴充蘇雅莉的論述，認為周何對國文教科書的變革，去黨國以及去儒家，是在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之下的「政治不正確」。國府在中共發動文化大革命後，以中華文化復興運動與「非秦揚孔」應對，和文化大革命推行的「批林

生寫作體旨切合、文理通順之語體文；柒、指導學生練習簡單明瞭之文言造句及應用文字；捌、指導學生以正確之姿勢，執筆及運筆方法，使用毛筆書寫正楷；玖、指導學生對自己所發表之語言文字有負責之態度；拾、啟導學生思辨能力，並重視本國語文，以發揚民族文化，提高民族精神。」教育部中等教育司編，《國民中學國文暫行課程標準》（臺北：正中書局，1968年），頁39。

²⁰ 董金裕，《統編本 國中、高中國文教科書叢談》（臺北：萬卷樓，2014年），頁3。

²¹ 蘇雅莉，〈高中國文課程標準與國文選文變遷之研究（1952-2004）〉（臺北：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國文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2005年），頁54-60。

批孔」互別苗頭，強調國府繼承自孔孟以來的儒家道統與中國正統的正當性。²²

蘇雅莉與陳柏宇礙於篇幅或主題，皆只大略論及，未能詳細就監察院糾正周何版本教科書的內容，以及相關背景討論。因此，以下就相關報導與資料切入，釐清周何事件。

叁、作為政治裂縫的周何版本教科書

一、在被糾正之前

早在1974年監察院提出「教育部國立編譯館改編高中國文課本內，範文選讀部分，將舊有揚孔抑秦篇目均以刪除，違反編輯目標，有悖當前國策」糾正案之前，²³ 周何版教科書自1971年發行第一冊開始，便受到難度過高的質疑。仇寔曾就註釋歧義與語意不清的問題討論高中國文教科書的難度，並認為第一冊〈中山樓中華文化堂落成紀念文〉對一年級學生而言過於艱澀。²⁴ 主編周何也依此回覆，承認選文「對於高一學生確實太深，並已於審查會議臨時抽換，後續再版亦將再行調整選文」。另一項被批評的地方是作者欄，作者欄分為兩段，前段敘述作者經歷，後段則介紹作者文章風格與相關文學經歷、造詣，被批評寫得過於細節化，導致教師需花費過多時間講解，反而影響課文本文的授課。對於被認為書寫方式過於詳細的情形，周何表示作者欄是提供教師參考，讓高中老師們得以藉此多讀書，未料被當成另外一篇課文講解，反而本末倒置。²⁵ 周何版本教科書註釋複雜有歧義與難度過高的問題持續受到魏子雲、仇實〔按：依照「實」和

²² 陳柏宇，〈戰後臺灣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演變與爭議（1952-2019）〉，頁42-44。

²³ 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頁12238-12243。

²⁴ 仇寔，〈談新編高中國文第一冊——國立編譯館主編上〉，《聯合報》，臺北，1971年10月25日，版2；仇寔，〈談新編高中國文第一冊——國立編譯館主編下〉，《聯合報》，1971年10月26日，版9。

²⁵ 周何，〈答仇寔先生之：談新編高中國文第一冊〉，《聯合報》，1971年11月24日，版9。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寔」為通同字判斷，仇實和仇寔應為同一人，以下仍依原作者名」等人關注。

魏子雲認為司馬遷〈報任安書〉當中任安來書已佚失，導致司馬遷回信的寫作時間與內容有不同揣測，為此進行相關考訂。魏子雲指出周何版本教科書對〈報任安書〉內容理解有誤，如「東從上來」，教科書認為「上，指天子，隨著武帝從東部回到長安，時在征和二年七月」。但時序上漢武帝從未於征和二年自東部回返長安；²⁶ 此外，教科書題解認為任安來書有求援之意，但按照時序任安致書司馬遷時應尚未因太子案入獄，於此，魏子雲表示教科書多有輕率，不知出處。²⁷

仇實繼質疑第一冊難度過高後，於第二冊仔細地整理課文註釋，從文言文轉為語體文時產生的歧異、破音字問題，並簡單比較新舊版本差異。值得注意的是，仇實雖肯定周何版本教科書將註釋從文言文改為語體文，讓語意更清晰，有助於高中生理解文意。²⁸ 但同時他也認為如果教育當局依照「主旨」編定中學六年國文教科書，便不需憂慮學生國文程度日益低落的問題。²⁹ 依照行文判斷，仇實所指應為齊邦媛編輯國中國文教科書開始增加語體文與現代文學選文的情形。然而相較於國中教科書，周何版本教科書雖降低黨國人物文章的比例，並突破現代文學只有五四時期選文，增加如梁實秋〈舊〉、陳之藩〈哲學家皇帝〉等當代作品的情況，但文言文選文比例仍較舊版為多，³⁰ 由此可見批評國文教科書的仇實與編輯教科書的周何同樣認為文言文是高中國文科目一大重點，亦反映當時對「國文」的想像。

丁令一亦以國文教科書應當符合教育部公布課程標準的角度切入，提出孫文、蔣介石重視中國哲學與文學，將國文定位為革命哲學，也因此國文有重要的意義，進而提出周何版本教科書沿襲舊慣的選文取捨問題，如白居易工於詩，大可不必要選〈與元微之書〉，而袁枚〈祭妹文〉與韓愈〈祭十二郎文〉類型風格接

²⁶ 魏子雲，〈「報任安書」的問題上〉，《聯合報》，1973年6月13日，版14。

²⁷ 魏子雲，〈「報任安書」的問題下〉，《聯合報》，1973年6月14日，版14。

²⁸ 仇實，〈新編高中國文註釋上〉，《聯合報》，1972年5月9日，版9。

²⁹ 仇實，〈新編高中國文註釋下〉，《聯合報》，1972年5月10日，版9。

³⁰ 蘇雅莉，〈高中國文課程標準與國文選文變遷之研究（1952-2004）〉，頁57。

近，擇一即可。此外，如詩經〈蓼莪〉的悲戚、王維〈山中與裴迪秀才書〉的清雅悠遠，在意境與心境上皆不適合高中生閱讀。同時，對大多數學生而言，國文科目授課的份量過多、難度過高，國文選編要兼具文學性以及培養道德公民民族精神實屬不易。³¹

從上述刊登在報紙社論欄的批評可見當時對國文科目的想像，同時呈現國文科目的困境。國文科目必須在兼具愛國、文化、教化、難易度，並追求「文學」的狀況下編輯選文，反映國文科目在1970年代統編本時期便已經處於語言、文學、道德等層面定位曖昧不明，選文難以取舍的窘境。而國文科目的定位、教科書該如何選擇文章、難易度比例等，在1999年開啟一綱多本時代後，仍然是歷來課綱面臨的重要問題。³²

周何版本教科書在3年6冊發行完畢後，因為教材數量多、作者欄文字艱深，被執教的高中國文老師建議重新編纂。³³ 其中，周何版本教科書過於困難的問題使得編譯館不得不重視，並於1974年8月17日召開相關現行高中國文內容研討座談會，³⁴ 徹底修訂選文內容以及作者欄目，但保留國學概要。³⁵

從上述報章社論可見，編譯館8月便確定要全面修訂教科書，而直到11月時監察院才發布了針對周何版本教科書的糾正案。

³¹ 丁令一，〈高中國文編選芻談〉，《聯合報》，1972年7月12日，版9。

³² 相關研究可見：洪薪惠，〈108課綱「新」課本？高中國文教科書選文的變與不變〉（臺北：臺灣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1年）；陳靜怡，〈高中國文教師對文言文與白話文之教學經驗探究〉；陳柏宇，〈戰後臺灣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演變與爭議（1952-2019）〉。

³³ 〈高中國文教材多 文字深 學生不易接受 教師建議重編適當教材〉，《聯合報》，1974年5月20日，版6。

³⁴ 〈高中國文課本 編譯館決修訂〉，《聯合報》，1974年8月12日，版2。

³⁵ 〈高中國文課本 決予徹底修訂 國學概要本期仍採用〉，《聯合報》，1974年8月25日，版2。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二、監察院糾正案

根據1974年11月18日監察院公告，監察院教育委員會第二九五次會議審查通過「為國立編譯館改編高中國文課本內，範文選讀部分，將舊有揚孔抑秦篇目均予刪除，違反編輯目標，有悖當前國策」之糾正案，認為1971年改編高中國文教科書內範文有違當前國策。

糾正案公告首先提及國府遷臺後以反攻復國為最高國策，教育部於1952年先後頒布《戡亂時期高中以上學校學生精神軍事體格及技能訓練綱要》、《中小學學生實施生產技能訓練大綱》、臺灣省教育廳制定《臺灣省各級學校加強民族精神教育實施綱要》、《臺灣省各級學校課程調整辦法綱要》等，為了發揚四維八德，並在民族固有道德中陶冶反攻復國堅強意志的教育方針。

監察院教育委員會進而比較1962年及1971年兩次課程標準，指出1971年課程標準多採用國學概要科目，以及增加輔導學生閱讀優美之課外讀物以增進其欣賞文學作品之興趣與能力目標，其他與1962年的高中課程標準目標大致相同。

其次，監察院教育委員會指出，就程序部分而言，1971年新頒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編審委員會議紀錄多有空白以及主任委員未簽名的程序瑕疵，並特別提及王亞春、王家珍兩位高中教師認為教科書不應依編者好惡選文，且應「符合政治」。³⁶ 1971年編審委員資料整理製表如表1：

表1、1971年新頒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編審委員

職稱	姓名	身分	備註
主任委員	程發軔	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主任	1. 同時為訂正人。 2. 1971年時應已卸任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主任，由李曰剛接任。公報中應為訛誤。 3. 長於《左傳》、古曆推算。

³⁶ 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頁12238-12243。

職稱	姓名	身分	備註
編審委員	李日剛	大學國文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公報中「李日綱」應為訛誤。 3. 1971年已接任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主任。 4. 長於《詩經》、《文心雕龍》。
	李辰冬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經學、小說研究者。
	林尹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時任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所長。 2. 聲韻學研究者。
	高明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師大國文研究所創辦人之一。 3. 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發起人之一。 4. 經學、文字學研究者。
	趙友培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文字學研究者。
	汪中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詩經、樂府詩研究者。
	周何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同時為主編人。 2.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3. 長於禮學、《春秋》、理學。
	楊向時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大學中文系。 2. 戲劇研究者。
	艾弘毅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語言學及教育學研究者。
	唐傳基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詩學研究者。
	潘光晟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政治大學中文系。 2. 訓詁學研究者。
	曾忠華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文字學、散文章法研究者。
	萬子霖	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1.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2. 《大學》研究者。
	王亞春	高級中學國文教師	任職於建國中學。
	王家珍	高級中學國文教師	
林宣生	高級中學國文教師	1. 任職於建國中學。 2. 曾擔任《新臺日報》編輯，1949年因「參加叛亂組織」罪名被關押於綠島。 [#]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職稱	姓名	身分	備註
編審委員	朱匯森	教育學者	1. 1972年任教育部政務次長。 2. 1978年任教育部部長。
	孫邦正	教育學者	任職於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易价	教育學者	
	萬驪	教育學者	和柯樹屏、李正富編著有《師範教育史》。
	黃發策	教育學者	參與編輯胡述兆主編《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大辭典》。
	張書文	教育學者	
	韓道誠	編譯館編纂	
	洪為溥	編譯館編纂	
	陳貽鈺	編譯館編纂	
	江治華	編譯館編纂	

資料來源：1. 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頁12239。

2. 陳百齡，《50年代新聞自由與人權保障調查研究案 新聞工作者涉及白色恐怖案件之調查研究結案報告》（新北：國家人權博物館，2015年），頁80。

說明：備註欄為作者所加。

1971年新編高中國文課本以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主任程發軔為編審委員會主任委員，周何為主編。27位委員中有12位師大國文系教授，臺大中文系和政大中文系教授各1位，3位高中中國文教師、6位教育學者、4位編譯館編纂。相較於前述提及因應九年國民教育而改革的國中教科書編輯改以臺大外文、臺大中文系為首的成員，高中教科書仍然以師大國文系教授為主，並且多為語言學與古典文學專業。

若從編審委員會組成著眼，被社論和監察院針對的主編周何，實際上並非編審委員會的主任委員。主任委員是版權頁的「總訂正」程發軔，程發軔在當時已是著名的經學、曆法大師。此外，除了程發軔，李曰剛、李辰冬、林尹、高明、趙友培等委員，皆是當時的大家、名家，卻由較為資淺的周何擔任主編，恐怕更接近齊邦媛找時任臺大中文系主任的屈萬里擔任國中教科書編審主任委員的情境，希望藉由有名望的資深學者來擋住「可能的種種攻擊」。³⁷

³⁷ 齊邦媛，《巨流河》，頁420-426。

周何是否有意編選有別於以往「符合政治」的選文呢？然而如前所述，若將1971年高中國文課程標準與前一次的1962年相比較，可以發現1971年的高中國文課程標準將「灌輸傳統文化，啟迪時代思想，以加強愛國觀念，弘揚大同精神」，改為「灌輸固有文化，啟迪時代思想，以培養高尚道德，加強愛國觀念，弘揚大同精神」，且多了一條「輔導學生閱讀優美之課外讀物，以增進其欣賞文學作品之興趣與能力」。1971年的編審委員會恐怕確實有意藉由新增和修改的課程目標，在國文科目中加入「文學」，甚至有欣賞文學作品的期待，這也使得王亞春、王家珍兩位高中教師出身的委員有「不應依編者好惡選文」，且應「符合政治」的反應。換言之，在高中教師的眼中，選文應該有一個「符合政治的標準」，但究竟什麼樣的選文才符合政治？又是符合什麼樣的政治？

以下進一步就內容方面討論。先就《監察院公報》內新編教科書與舊本選文差異，以及文體比例製表，備註為作者所加。《監察院公報》選文比較原以冊次排序，另依照文類整理後製表如表2：

表2、1971年與1962年高中國文教科書選文比較

文類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禮記》	〈禮運大同篇〉 〈檀弓選〉	〈儒行〉 〈曾子大孝〉
《春秋》	《左傳》〈曹劌論戰〉	《左傳》〈晉趙盾弑其君夷皋〉
《孝經》	第六章	
《國語》	〈越語上〉	
《楚辭》	〈國殤〉	
《詩經》	〈採芣〉、〈伯兮〉、〈東山〉	
《戰國策》	〈觸讐說趙太后〉	〈馮諼客孟嘗君〉
先秦散文與 先秦諸子	《呂氏春秋》〈去私〉 李斯〈諫逐客書〉 管仲〈四維〉 《韓非子》〈外儲說古四則〉	《列子》寓言選 《公孫龍子》〈白馬論〉 老子《道德經》 《莊子》〈養生主〉 《韓非子》〈定法〉
《史記》	〈廉頗與藺相如列傳〉 〈荊軻傳〉	〈報任安書〉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文類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兩漢魏晉 散文	<p>王粲〈登樓賦〉 丘遲〈與陳伯之書〉 李密〈陳情表〉 班固〈蘇武傳〉 曹丕〈典論論文〉 曹植〈與楊德祖書〉 賈誼〈過秦論〉 劉向〈說苑選〉 劉義慶〈世說新語選〉 韓嬰〈韓詩外傳〉 酈道元〈水經江水注〉</p>	<p>范曄〈范滂傳〉 曹丕〈與朝歌令吳質書〉 陶潛〈歸去來辭并序〉 顏之推〈慕賢〉</p>
唐代散文	<p>元結〈謝上表〉 王維〈山中與裴迪秀才書〉 白居易〈與元微之書〉 柳宗元〈始得西山宴遊記〉 柳宗元〈袁家渴記〉 孫樵〈書褒城驛壁〉 韓愈〈祭十二郎文〉 魏徵〈諫太宗十思疏〉</p>	<p>柳宗元〈答人求文章書〉 陸贄〈奉天論奏當成所務狀〉</p>
宋代散文	<p>《資治通鑑》〈淝水之戰〉 《資治通鑑》〈魯仲連義不帝秦〉 歐陽修〈五代史一行傳序〉 歐陽修〈送徐無黨南歸序〉 歐陽修〈瀧岡阡表〉 蘇洵〈送石昌言北使序〉 曾鞏〈戰國策目錄序〉 王安石〈遊褒禪山記〉</p>	<p>胡銓〈戊午上高宗封事〉 陸九淵〈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 歐陽修〈縱囚論〉 蘇軾〈李氏山房藏書記〉 蘇軾〈留侯論〉</p>

文類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明清散文	<p>王世貞〈蘭相如完璧歸趙論〉 王守仁〈瘞旅文〉 姚鼐〈登泰山記〉 曾國藩〈致阮弟書〉 歸有光〈先妣事略〉 歸有光〈項脊軒志〉</p>	<p>方孝孺〈指喻〉 王夫之〈船山記〉 王守仁〈教條示龍場諸生〉 王國維〈人間詞話〉 全祖望〈梅花嶺記〉 朱琦〈名實說〉 吳偉業〈圓圓曲〉 宋濂〈杜環小傳〉 明炎〈老者安之〉 林嗣環〈口技〉 姚瑩〈與余小坡書〉 洪亮吉〈與孫季述書〉 浦昉君〈遊明聖湖日記〉 張惠言〈先妣事略〉 張履祥〈與何商隱論教子書〉 陸次雲〈費宮人傳〉 陸隴其〈崇明老人記〉 曾國藩〈湘鄉昭忠祠記〉 蒲松齡〈口技〉 劉基〈尚節亭記〉 劉開〈知己說〉 蔣士銓〈鳴機夜課圖記〉 鄭燮〈杭州韜光庵中寄舍弟墨〉 鄭燮〈范縣暑中陪舍弟墨第二書〉 錢公輔〈義田記〉</p>
詞選	<p>白居易〈憶江南〉 吳文英〈浣溪紗〉 辛棄疾〈永遇樂〉 辛棄疾〈鷓鴣天〉 周邦彥〈浣溪紗〉 周邦彥〈蘇幕遮〉 姜夔〈念奴嬌〉 晏殊〈浣溪紗〉 張先〈天仙子〉 張志和〈漁歌子〉 張炎〈西子妝慢〉 蘇軾〈水調歌頭〉 蘇軾〈永遇樂〉 顧貞觀〈金縷曲〉</p>	<p>朱敦儒〈臨江仙〉 辛棄疾〈菩薩蠻〉 周邦彥〈蘭陵王〉 周密〈法曲獻仙音〉 柳永〈雨霖鈴〉 韋莊〈應天長〉 晏幾道〈阮郎歸〉 秦觀〈滿庭芳〉 張先〈南鄉子〉 馮延巳〈蝶戀花〉 馮惟敏〈塞鴻秋〉 歐陽修〈生查子〉</p>
曲選	<p>姚燧〈憑闌人〉 馬致遠〈落梅風〉 張可久〈迎仙客〉</p>	<p>白樸〈沉醉東風〉 孔尚任《桃花扇》〈餘韻·哀江南〉</p>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文類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詩選	<p>〈孔雀東南飛〉 〈木蘭詞〉 〈古詩十九首〉 王昌齡〈出塞〉 王維〈少年行〉 白居易〈買花〉 李白〈下終南山過斛斯人宿置酒〉 杜甫〈前出塞二首〉 杜甫〈後出塞二首〉 韋應物〈秋夜寄丘二十二員外〉 張繼〈楓橋夜泊〉 盧綸〈塞下曲〉</p>	<p>〈庭中有奇樹〉 〈艷歌行〉 王之渙〈出塞〉 王昌齡〈閨怨〉 王維〈雜詩〉 白居易〈江樓聞砧〉 白居易〈琵琶行〉 岑參〈逢入京使〉 杜甫〈江南逢李龜年〉 杜牧〈泊秦淮〉</p>
明清章回小說	<p>《三國演義》〈三訪諸葛亮〉 《紅樓夢》〈劉姥姥〉 《儒林外史》〈王冕〉</p>	<p>《三國演義》〈孔明借箭〉 《老殘遊記》〈明湖居聽書〉</p>
現當代文選	<p>朱自清〈背影〉 朱自清〈滄卑故城〉 胡適〈論短篇小說〉 胡適〈讀書〉 夏丏尊〈讀者可以自負之處〉 徐志摩〈康橋的早晨〉 張蔭麟〈孔子的先世與孔子的人格〉 梁啟超〈學問之趣味〉 董作賓〈飛渡太平洋〉</p>	<p>柳詒謀〈說志〉 夏濟安〈舊文化與新小說〉 徐鍾珮〈興奮和惆悵〉 梁啟超〈知其不可而為與感〉 梁實秋〈舊〉 陳之藩〈哲學家皇帝〉 薛福成〈考舊知新說〉 謝冰瑩〈盧溝橋的獅子〉</p>
翻譯文學	<p>亞米契斯〈爸爸的看護者〉 莫泊桑〈二漁夫〉</p>	<p>山繆爾斯邁爾斯〈潛能〉 左拉〈貓的天堂〉 李查巴哈〈天地一沙鷗〉 梭羅〈湖畔木屋〉</p>
黨國人物文章	<p>孫文〈心理建設自序〉 孫文〈黃花崗烈士事略序〉 蔡元培〈杜威博士生日演說詞〉 蔣介石〈四維的意義〉 蔣介石〈民生主義建設的最高理想〉 蔣介石〈先妣王太夫人百歲誕辰紀念文〉 蔣介石〈知行學說綜合研究之結論〉 蔣介石〈革命的哲學〉 蔣介石〈時代考驗青年，青年創造時代〉</p>	<p>周書楷〈中華民國出席聯合國代表團之聲明〉 孫文〈用什麼方法來恢復民族主義〉 章炳麟〈徐錫麟傳〉 陳立夫〈過去現在與未來〉 蔣介石〈我們國家的立場與精神〉 蔣介石〈為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告全國同胞書〉 蔣經國〈永遠與自然同在〉 蔣夢麟〈迷人的北京〉</p>
其他	<p>唐紹華〈碧血黃花第一幕〉（戲劇）</p>	

資料來源：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頁12238-12242。

說明：依照原《監察院公報》以冊次整理，請見附表1。

從表2可見，1971年教科書增修、刪減了許多課文，且有意在固定的中國文學史框架下，盡可能選取不同學派、不同作者、不同作品，以展現不同的文學多樣性，且減少年代過於久遠的選文，摘要如下：

- (一) 刪除如《孝經》、《國語》、《楚辭》、《詩經》等過於困難的經典。
- (二) 選擇老子、公孫龍等不同學說的先秦諸子。
- (三) 減少兩漢魏晉散文，增加明清散文。
- (四) 增加詞選、曲選多元性，挑選不同作者、不同詞牌曲牌的作品。
- (五) 降低黨國人物文章比例，減少重複作者，其中蔣介石的文章大量減少，從6篇改為2篇。

監察院教育委員會比較1962年以及1971年教科書新增刪除選文後，進一步依照課程標準確認語體以及文體比例，認為皆與課程標準不符，以下以語體比例製表如表3：

表3、1971年課程標準與教科書選文篇數差異

冊次	語體文			文言文		
	標準	教科書	篇數差	標準	教科書	篇數差
第一冊	8	5	-3	10	14	+4
第二冊	7	6	-1	11	12	+1
第三冊	5	6	+1	11	9	-2
第四冊	5	3	-2	11	12	+1
第五冊	3	3	0	13	12	-1
第六冊	3	2	-1	13	11	-2
合計	31	25	-6	69	70	+1

資料來源：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頁12238-12242。

監察院教育委員會指出國文教科書應該符合自1952年以來反攻復國國策而設立的民族精神教育框架，並從編審委員及會議紀錄、選文內容差異、選文篇數差異著眼，認為教科書不符合下列4個方向而提出糾正：

- (一) 與課程標準不合：選文語體以及文體篇數與課程標準不合，且課文註釋應以語體文為原則，然作者、題解、說明多為文言文。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二) 選文標準乖謬：刪去舊本發揚民族精神之〈蘇武傳〉，而易以司馬遷專為投降外族的李陵辨白之〈報任安書〉；刪去舊本非秦文章〈過秦論〉、〈荆軻傳〉，而易以揚秦之《韓非子》、《列子》等非儒崇法之文章；刪去舊本之所選杜甫、蘇東坡、辛棄疾等，發揚民族精神，培養高潔情操之詩詞，易以柳永等靡靡之音；刪除孔子最高政治理想之〈禮運大同篇〉。

(三) 編審程序問題：屢次會議紀錄未載各委員即席發表意見，並多數經過剪裁，一片空白，主任委員程發軔亦未簽名，顯見程發軔對主編周何有意偏袒。

(四) 批評國立編譯館以及教育部失職，浪費公帑：1962年與1971年課程標準基本精神相同，僅有增加國學概要，因此教科書選文不需有如此大變動，僅需單獨增編國學概要教科書即可。編譯館編輯高中國文教科書多年，於此並未妥善處理，教育部亦未注意改正，難辭其咎。

從上述表格與監察院糾正案可見，監察院關注於國文科目設立的標準以及應當發揚民族精神教育。根據《第四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1956年7月至1974年6月間定位政府教育文化主軸的第一項即為「民族精神教育之推展」，³⁸此時可以發現《第四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中使用「民族精神」，延續《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三民主義救國革命教育、戡亂建國的路線，³⁹與1952年開始文化改造運動所營造的文化動員氛圍，乃至1966年開始的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相扣連。⁴⁰

糾正案針對選文內容部分，特別提及未發揚民族精神、非儒尚法二點，這二點仍可以編輯好惡解釋，而刪除〈禮運大同篇〉則非好惡問題，最終輔以選文篇數不符合課程標準、編審會議有問題等行政層面提起糾正案，甚至使用「新不如舊」糾正教育部收回重編。⁴¹社論也出現以國文不如其他數理科目需要推陳出新

³⁸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第四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書局，1974年），頁1。

³⁹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書局，1957年），頁1-25。

⁴⁰ 林果顯，〈「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之研究（1966-1975）〉（臺北：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01年），頁54。

⁴¹ 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6期，頁12243。

的理論修正，不如直接使用1952年版教科書即可的論點呼應。⁴² 由此可見，監察院並非單純檢視教材內容，而是藉由行政與篇數指標，重新界定「何謂合格的中國文學」。

如前所述，在糾正案提出之前，即有相關人士商榷教科書正確性以及難易度，以文章內容的精細以及詳盡程度而言，極有可能是高中教職相關人員。當時的討論在於教科書內容註釋、甚至如何培養高中生的文學素養。然而，在確定要重修教科書之際，監察院又提出糾正案，關注討論國文科目的「民族問題」。此時周何版教科書的議題焦點便從文學內部的文本世界，擴展至外部的政治世界，呈現了文學乃至中國文學的歧異想像。

肆、1970年代中華民國的「中國」困境

一、批孔揚秦？「中國文學」的歧異

周何版教科書甫發行便因為註釋歧義以及內容難度過高持續受到關注，1974年8月編譯館便舉辦內容研討座談會，並決定另外召集以何容為主編的編審委員會全面修訂教科書。⁴³ 當時的問題皆著重於難易度以及教材分量，監察院11月公布糾正案才明確提出「未能發揚民族精神」事由，並提及刪除〈禮運大同篇〉認為編者其心可議。

立法委員徐漢豪曾就教科書刪除〈禮運大同篇〉一事，質詢時任教育部長蔣彥士。徐漢豪指出，此事與中國共產黨加入聯合國後，將〈禮運大同篇〉石碑移除一事不謀而合，而國文第六冊範文又與「共匪隔海呼應」，要教育部鄭重徹查。教育部長回應：在時序上，第六冊的編纂早於當年度中國共產黨「批孔揚

⁴² 〈論現行高中國文課本的全面改編〉，《聯合報》，1974年11月17日，版2。

⁴³ 〈高中國文課本 決予徹底修訂—國學概要本期仍採用〉，《聯合報》，1974年8月25日，版2。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秦」的「批林批孔」運動以及聯合國去除〈禮運大同篇〉石碑，且因第六冊原則為介紹諸子百家才刪除〈禮運大同篇〉。⁴⁴

徐漢豪提及的第六冊範文應為孔尚任《桃花扇》續四十齣〈餘韻〉一文。周何版教科書將此篇選於第六冊第十五課，即最後一課，題名為「桃花扇餘韻哀江南」，有〈北新水令〉、〈駐馬聽〉、〈沉醉東風〉、〈折桂令〉、〈沽美酒〉、〈太平令〉、〈離亭宴帶歇拍煞〉等七闕曲，其中被質疑與共匪隔海呼應的應為最後一闕〈離亭宴帶歇拍煞〉。⁴⁵ 按照教科書（國立編譯館編，1974年）解釋，此曲應為描寫明朝亡國後江南殘破的景象，⁴⁶ 因此被認為是嘲諷國民黨於1970年代退出聯合國事件。⁴⁷

1970年代的外交危機造成中華民國在冷戰體系中與美國共築的中國符碼受到挑戰，退出聯合國讓中華民國不得重新處理自身「中國正統」的定位。正如1974年編纂的《第四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便特別將「中國」改為「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區分，顯見「中國」背後的指涉在外交局勢變化後產生歧異。

二、未發揚「民族精神」的林瑞翰事件

值得注意的是，在外交局勢變化的過程中，中國指涉逐漸變得曖昧模糊，而儘管如此，中華民國體制內依然試圖穩固「民族主義」。不只周何事件被依「未能發揚民族精神」糾正，臺灣大學歷史系教授同樣因為「民族問題」而遭到監察院調查。臺灣大學歷史系教授林瑞翰所著的大學用書《中國通史》，撰寫岳飛之死部分原因為宋高宗認為岳飛跋扈，違反宋朝強幹弱枝政策，才授意秦檜殺害岳

⁴⁴ 〈高中國文課本未盡允當 教育部長極為重視〉，《聯合報》，1974年11月17日，版2。

⁴⁵ 孔尚任「桃花扇餘韻哀江南」〈離亭宴帶歇拍煞〉：「俺曾見金陵玉殿鶯啼曉，秦淮水榭花開早，誰知道容易冰消！眼看他起朱樓，眼看他宴賓客，眼看他樓塌了！這青苔碧瓦堆，俺曾睡風流覺，將五十年興亡看飽。那烏衣巷不姓王，莫愁湖鬼夜哭，鳳凰臺棲鴉鳥。殘山夢最真，舊境丟難掉，不信這與圖換稿！謫一套哀江南，放悲聲唱到老。」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臺北：臺灣書店，1974年），頁144-150。

⁴⁶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頁150。

⁴⁷ 齊邦媛，《巨流河》，頁420-421。

飛，因此被檢舉後以「歪曲史實誣蔑民族英雄岳飛」遭到調查。⁴⁸

在林瑞翰事件中，《中國通史》作為大學用書，在大學自治、學術自由的框架下仍然受到民族精神的箝制，學術自由需要在政治正確的前提之下才能進行，監察院的報告也強調大學教育階段得以開始自由探討學問，但在民族精神和立國根基的重要議題上，儘管是大學用書教育部也應當要注意，並且遵守《出版法》第二十一條審定後方可印行。該起事件也呼應在1974年周何版本教科書受到糾正確認需要改版後，社論認為編譯館編審委員編纂國文課本時「必須摒除個人的文學好惡，而唯教育部所頒布高中國文課程標準是從。以符合『灌輸固有文化，啟迪時代思想，以培養高尚品德，加強愛國觀點，弘揚大同精神』的主旨」。⁴⁹

由上可知，周何事件、林瑞翰事件都反映1970年代當下中華民國中國正統性受到挑戰，爾後從內部加強民族精神舉措。有趣的是，中華民國試圖穩固教育體制的舉措恰恰展現了其喪失中國符碼的焦慮。如周何版本教科書選文「桃花扇餘韻哀江南」以及刪除〈禮運大同篇〉被認為是呼應共匪批鬥孔子，但在「桃花扇餘韻哀江南」的作者欄中，即以孔子第六十四代孫介紹孔尚任。⁵⁰ 此外，關於「非儒崇法」一事，蔣介石在談論新生活運動時提及的「四維」即是衍生自法家代表人物管仲的〈四維〉，而〈四維〉在首次統編本時與另一位法家代表人物李斯的〈諫逐客書〉便已成為選文，⁵¹ 其中李斯的〈諫逐客書〉甚至直接上書秦王嬴政，而嬴政欣然接受且修改政策，除了讚揚法家，也帶有欣賞秦王意味。此外，周何版本教科書亦在1971年10月25日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後，立刻於1972年1月刊行的第二冊教科書收錄蔣介石〈為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告全國同胞書〉、周書楷〈中華民國出席聯合國代表團之聲明〉，⁵² 因此並不能說周何版本教科書毫無政治敏感度。

⁴⁸ 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30期（臺北：監察院，1973年12月5日），頁11615-11619；監察院，《監察院公報》，第973期（臺北：監察院，1974年11月5日），頁12211-12212。

⁴⁹ 〈論現行高中國文課本的全面改編〉，《聯合報》，1974年11月17日，版2。

⁵⁰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臺北：臺灣書店，1972年），頁144。

⁵¹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臺北：復興書局，1953年），頁125-133。

⁵²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二冊》（臺北：臺灣書店，1972年），頁1-26。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儒家於秦亡後便被漢武帝與董仲舒法家化，使用道德倫常包裝法治規定，維護社會秩序，並且以法家的「尊君卑臣」取代「民貴君輕」、「從道不從君」等概念，⁵³ 蔣介石延續道統的背後更承載著「儒化法家」作為統馭手段，⁵⁴ 而道統之外，1950年代美新處更開始以《今日世界》、《大學生活》等刊物，藉由文學經典、歷史人物、中國文字等方式不斷重複建構了中國的傳統，並且呈現中華民國在臺灣繼承、保存並發揚中國文化，以協助建構中國文化的正統地位。⁵⁵

三、中國性、中國文學的再確認

1970年代退出聯合國等重大傷痕事件，讓臺灣社會出現「回歸現實」的風潮。⁵⁶ 在此風潮下，中華民國試圖強調繼承儒家道統、提倡道德以達到凝聚民族精神及穩固中國正當性的策略，反倒成為裂解中國文化的突破口，成為中國民族主義的裂縫，而從文學轉移到民族視角檢討周何事件，更像是中華民國在教育體制內對自我型塑的掙扎。

藉由周何事件批評視角的轉移可見，官方建構的中國指涉充斥曖昧不明的模糊空間，呈現了「什麼是中國？」、「什麼是民族？」的大哉問。陳奕麟認為文化論述事實上是「政府掌握及合理化自身現代性特質的企圖。藉由召喚中國性，他們不僅重新定義並且賦予中國性新的界線。」⁵⁷ 而藉由強調傳統文化和道統、建構歷史連續性以擴充中國性，更呈現「民族」作為一種建構論，只能藉由不斷試探才能型塑的景況。葛兆光更提出應當以「複數」的角度討論中國，若以單一

⁵³ 余英時，《歷史與思想》（臺北：聯經出版社，2014年），頁1-46。

⁵⁴ 王飛凌著，王飛凌、劉驥譯，《中華秩序：中原、世界帝國與中國力量的本質》（新北：八旗文化，2018年），頁220。

⁵⁵ 王梅香，〈肅殺歲月的美麗／美力？戰後美援文化與五、六〇年代反共文學、現代主義思潮發展之關係〉，頁68-69。

⁵⁶ 蕭阿勤，《回歸現實：臺灣1970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臺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2008年），頁104-140。

⁵⁷ 陳奕麟，〈解構中國性：論族群意識作為文化作為認同之曖昧不明〉，《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33期（1999年3月），頁112。

「傳統」的角度可能會導致窄化以及極端化的趨向，⁵⁸ 而中華民國政府試圖塑造的儒家、道統的「中國傳統」概念，便使得其推行的中國民族主義傳統於1970年代面對美國以及國際向中共靠攏時受到衝擊。

由周何事件和林瑞翰事件可見，儘管1974年中華民國政府試圖穩固內部教育體制，但中華民國於臺灣以道統建構出的中國民族文化政策已有許多裂縫，如若林正文便舉了1975年康寧祥質詢時任行政院長蔣經國為例，將日本時期如臺灣文化協會、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臺灣民眾黨等種種文化與抗爭事件，強調中國性符合中國民族主義視角的抗日和中國民族主義合流，進而成為臺灣被包含至中國文化政策的契機。⁵⁹

蕭阿勤在《回歸現實》中認為1970年代臺灣文壇曾經藉由建立日治時期文學的抗日史觀形成「中國性的再確認」，表示如陳映真、陳少廷等回歸現實世代透過探索日治時期臺灣新文學，建立屬於「臺灣的文學史」，用以「再認同、再確認」自身的國族身分。⁶⁰ 然而，陳映真等人對「中國性的再確認」，實際是一次針對「中國」意涵的再解釋、再擴充，試圖藉由「抗日」作為臺灣和中國的歷史串連，成為中華民族式的國族敘事，是一次藉由文學／文學史形成認同政治的過程。

然而，周何版本教科書事件或可以納入「中國性的再確認」的概念中，但並非全然一致。如果陳映真等人的「再確認」是在擴充「中國性」；而周何教科書以不同選文開展不同中國文學面貌模式的「再確認」，恐怕並不是對國族敘事的確認，而是一次對「中國文學」——「文學」的確認和追求，也就是周何版本教科書選文呈現的是「不同的中國文學樣貌」。儘管周何版本教科書不若齊邦媛推動國中教科書調整現代選文比例激烈，僅藉由同時代的不同選文呈現中國文學的不同樣貌，仍然不被當時威權體制所容忍。

⁵⁸ 葛兆光，《何為中國？——疆域、民族、文化與歷史》（香港：牛津大學出版，2014年），頁111。

⁵⁹ 若林正文著，洪郁如、陳培豐等譯，《戰後臺灣政治史：中華民國臺灣化的歷程》（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6年），頁166-168。

⁶⁰ 蕭阿勤，《回歸現實：臺灣1970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頁168-181。

伍、結語

本文試圖重新觀看1974年周何事件，即主編周何依照1971年高級中學課程標準訂定的國文教科書，受到監察院糾正後僅實施一屆，便改為何容主編重新訂定教科書的事件。周何版本的教科書在受到糾正案以前，便因為難易度與分量問題受到關注，但直至糾正案時，才出現未發揚民族精神、與「共匪」跨海呼應的政治性指控。同時周何事件並非當時唯一受到中國民族主義指謫的對象。另外，有林瑞翰因為《中國通史》中認為岳飛是因為宋高宗以其跋扈才授意秦檜將其處死。而將視野擴至當時社會氛圍可發現，1950年代、1970年代強調民族精神的意涵並不相同，雖然兩者都是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爭奪中國正統，但在1950年代塑造的民族精神正處於嚴密的革命與精神動員階段，並在1952年統編本中展現；1970年代強調的民族精神反而呈現中國性的裂縫，並且展現了國府因為外交問題陷入失去中國正統危機的焦慮。

本文重新爬梳被視為黨國教育體制一環的統編本時期中的周何事件，試圖將其置於1970年代的氛圍下分析，雖無法找到當時編審委員會會議相關紀錄，能透過教科書前後版本比較，以及試圖理解當時報社社論對教科書的批評。但經過整理後發現，周何版本教科書雖然僅實施一屆即被取代，該版本新增的選文如方孝孺〈指喻〉、白居易〈琵琶行〉、蔣夢麟〈故都的回憶〉，在後續版本並未被刪除，持續成為選文。選文被後續版本保存的同時，周何又在教科書和作者欄「過於困難」受到批評時，藉由回覆社論表達編輯教科書的想法，敘及其對文學和教育現場教學的期待。由此可見周何編輯教科書選文時抱有對「文學」的期待與想像，希望其編輯的教科書，能夠培養教師引導高中學生獲得屬於「文學」的養分。周何版本教科書對於「文學」教育的期待，同時降低了國文科目的「政治性」，刪除具備時代民族、反共等政治意涵，以及說教意味過於濃厚的選文，但在國際局勢和政治環境變遷之下，周何對文學的理想和期待也只能戛然而止。

附表、1971年與1962年高中國文教科書選文比較

冊次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備註
第一冊	<p>梁啟超〈學問之趣味〉 管仲〈四維〉 蔣介石〈四維的意義〉 吳敬梓〈王冕〉 歸有光〈項脊軒志〉 朱自清〈背影〉 王守仁〈瘞旅文〉 曾國藩〈致阮弟書〉 胡適〈論短篇小說〉 胡適譯〈二漁夫〉 夏丏尊譯〈爸爸的看護者〉 王維〈少年行〉 王昌齡〈出塞〉 韋應物〈秋夜寄丘二十二員外〉 盧綸〈塞下曲〉 張繼〈楓橋夜泊〉</p>	<p>蔣介石〈我們國家的立場與精神〉 蘇軾〈李氏山房藏書記〉 王守仁〈教條示龍場諸生〉 鄭燮〈杭州韜光庵中寄舍弟墨〉 鄭燮〈范縣暑中陔舍弟墨第二書〉 劉基〈尚節亭記〉 梁啟超〈知其不可而為與感〉 陳之藩〈哲學家皇帝〉 宋濂〈杜環小傳〉 《三國演義》〈孔明借箭〉 曾國藩〈湘鄉昭忠祠記〉 林嗣環〈口技〉 蒲松齡〈口技〉 劉鶚〈明湖居聽書〉 王維〈雜詩〉 白居易〈江樓聞砧〉 杜甫〈江南逢李龜年〉 岑參〈逢入京使〉 王之渙〈出塞〉 王昌齡〈閨怨〉 杜牧〈泊秦淮〉</p>	<p>范沖淹〈岳陽樓記〉自第一冊改列第二冊。</p>
第二冊	<p>孫文〈黃花崗烈士事略序〉 屈原〈國殤〉 魏徵〈諫太宗十思疏〉 《三國演義》〈三訪諸葛亮〉 李密〈陳情表〉 韓愈〈祭十二郎文〉 徐志摩〈康橋的早晨〉 朱自清〈滂卑故城〉 《資治通鑑》〈魯仲連義不帝秦〉 歐陽修〈五代史一行傳序〉 董作賓〈飛渡太平洋〉 柳宗元〈始得西山宴遊記〉 王安石〈遊褒禪山記〉 紅樓夢〈劉姥姥〉 張志和〈漁歌子〉 白居易〈憶江南〉 晏殊〈浣溪紗〉 張先〈天仙子〉</p>	<p>蔣介石〈為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告全國同胞書〉 周書楷〈中華民國出席聯合國代表團之聲明〉 全祖望〈梅花嶺記〉 王夫之〈船山記〉 徐鍾珮〈興奮和惆悵〉 姚瑩〈與余小坡書〉 左拉〈貓的天堂〉 陶潛〈桃花源記〉 蔣夢麟〈迷人的北京〉 陸隴其〈崇明老人記〉 明炎〈老者安之〉 張履祥〈與何商隱論教子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李煜〈虞美人〉自第二冊改列第四冊。 2. 蔣夢麟〈迷人的北京〉於公報中名稱為〈迷人的故鄉〉。 3. 陶潛〈桃花源記〉應為第三冊改為第二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冊次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備註
第三冊	<p>蔣介石〈民生主義建設的最高理想〉</p> <p>孔子〈禮運大同篇〉</p> <p>酈道元〈水經江水注〉</p> <p>柳宗元〈袁家渴記〉</p> <p>左傳〈曹劌論戰〉</p> <p>《資治通鑑》〈淝水之戰〉</p> <p>歸有光〈先妣事略〉</p> <p>元結〈謝上表〉</p> <p>白居易〈與元微之書〉</p> <p>曾鞏〈戰國策目錄序〉</p> <p>夏丏尊〈讀者可以自負之處〉</p> <p>李白〈下終南山過斛斯人宿置酒〉</p> <p>杜甫〈前出塞二首〉</p> <p>杜甫〈後出塞二首〉</p> <p>白居易〈買花〉</p>	<p>孫文〈用什麼方法來恢復民族主義〉</p> <p>薛福成〈考舊知新說〉</p> <p>梁實秋〈舊〉</p> <p>蔣經國〈永遠與自然同在〉</p> <p>章炳麟〈徐錫麟傳〉</p> <p>蔣士銓〈鳴機夜課圖記〉</p> <p>錢公輔〈義田記〉</p> <p>方孝孺〈指喻〉</p> <p>朱熹〈白鹿洞書院學規〉</p> <p>陸九淵〈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p> <p>夏濟安〈舊文化與新小說〉</p> <p>柳宗元〈答人求文章書〉</p> <p>浦昉君〈遊明聖湖日記〉</p> <p>吳偉業〈圓圓曲〉</p> <p>〈庭中有奇樹〉</p> <p>〈艷歌行〉</p>	<p>1. 蘇軾〈教戰守策〉自第三冊改列第二冊。</p> <p>2. 史可法〈復多爾袞書〉自第三冊改列第二冊。</p> <p>3. 汪中〈先母鄒孺人靈表〉自第三冊改列第四冊。</p>
第四冊	<p>蔣介石〈時代考驗青年，青年創造時代〉</p> <p>《禮記》〈檀弓選〉</p> <p>曹丕〈與朝歌令吳質書〉</p> <p>蔡元培〈杜威博士生日演說詞〉</p> <p>韓嬰〈韓詩外傳〉</p> <p>王維〈山中與裴迪秀才書〉</p> <p>孫樵〈書褒城驛壁〉</p> <p>胡適〈讀書〉</p> <p>劉向〈說苑選〉</p> <p>歐陽修〈送徐無黨南歸序〉</p> <p>周邦彥〈蘇幕遮〉</p> <p>周邦彥〈浣溪紗〉</p> <p>姜夔〈念奴嬌〉</p> <p>吳文英〈浣溪紗〉</p> <p>張炎〈西子妝慢〉</p> <p>劉義慶〈世說新語選〉</p> <p>蘇洵〈送石昌言北使序〉</p> <p>姚鼐〈登泰山記〉</p> <p>唐紹華〈碧血黃花第一幕〉</p> <p>馬致遠〈落梅風〉</p> <p>張可久〈迎仙客〉</p> <p>姚燹〈憑闌人〉</p>	<p>陳立夫〈過去現在與未來〉</p> <p>范曄〈范滂傳〉</p> <p>《戰國策》〈馮諼客孟嘗君〉</p> <p>歐陽修〈縱囚論〉</p> <p>司馬遷〈報任安書〉</p> <p>張惠言〈先妣書略〉</p> <p>柳詒謀〈說志〉</p> <p>顏之推〈慕賢〉</p> <p>陶潛〈歸去來辭并序〉</p> <p>白居易〈琵琶行〉</p> <p>王國維〈人間詞話〉</p> <p>歐陽修〈生查子〉</p> <p>晏幾道〈阮郎歸〉</p> <p>張先〈南鄉子〉</p> <p>辛棄疾〈菩薩蠻〉</p> <p>白樸〈沉醉東風〉</p> <p>馮惟敏〈塞鴻秋〉</p>	<p>1. 〈上山採蘼蕪〉自第四冊改列第三冊。</p> <p>2. 〈飲馬長城窟行〉自第四冊改列第三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p> <p>3. 《水滸傳》〈高太尉計害林冲〉自第四冊改列第三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p> <p>4. 馬致遠〈秋思〉自第四冊改列第五冊。</p> <p>5. 曹丕〈與朝歌令吳質書〉應為自第四冊改列第六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p>

冊次	刪除選文	新增選文	備註
第五冊	<p>孫文〈心理建設自序〉 蔣介石〈知行學說綜合研究之結論〉 《孝經》第六章 歐陽修〈瀧岡阡表〉 〈木蘭詞〉 蔣介石〈先妣王太夫人百歲誕辰紀念文〉 《國語》〈越語上〉 《戰國策》〈觸讐說趙太后〉 朱熹〈白鹿洞書院學規〉 梁啟超〈為學與做人〉 班固〈蘇武傳〉 司馬遷〈廉頗與藺相如列傳〉 王世貞〈藺相如完璧歸趙論〉 《公羊傳》〈宋人及楚人平〉 曹植〈與楊德祖書〉 蘇軾〈水調歌頭〉 蘇軾〈永遇樂〉 辛棄疾〈永遇樂〉 辛棄疾〈鷓鴣天〉</p>	<p>洪亮吉〈與孫季述書〉 彭歌譯〈天地一沙鷗〉 宋瑞譯〈潛能〉 劉開〈知己說〉 朱琦〈名實說〉 《左傳》〈晉趙盾弑其君夷臬〉 《公羊傳》〈宋人及楚人平〉 陸贄〈奉天論奏當成所務狀〉 陸次雲〈費宮人傳〉 《禮記》〈儒行〉 謝冰瑩〈盧溝橋的獅子〉 柳永〈雨霖鈴〉 秦觀〈滿庭芳〉</p>	<p>1. 〈越語上〉內容為句踐復國。 2. 《公羊傳》〈宋人及楚人平〉應為自第六冊改列第五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 3. 梁啟超〈為學與做人〉應為自第五冊改列第六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p>
第六冊	<p>蔣介石〈革命的哲學〉 《呂氏春秋》〈去私〉 《韓非子》〈外儲說古四則〉 《詩經》〈採芣〉 《詩經》〈伯兮〉 《詩經》〈東山〉 張蔭麟〈孔子的先世與孔子的人格〉 李斯〈諫逐客書〉 賈誼〈過秦論〉 〈古詩十九首〉 司馬遷〈荊軻傳〉 鄭玄〈戒子書〉 曹丕〈典論論文〉 王粲〈登樓賦〉 丘遲〈與陳伯之書〉 〈孔雀東南飛〉 顧貞觀〈金縷曲〉</p>	<p>莊子〈養生主〉 《列子》寓言選 《禮記》〈曾子大孝〉 梭羅〈湖畔木屋〉 梁啟超〈為學與做人〉 曹丕〈與朝歌令吳質書〉 胡銓〈戊午上高宗封事〉 蘇軾〈留侯論〉 《公孫龍子》〈白馬論〉 《韓非子》〈定法〉 老子《道德經》 韋莊〈應天長〉 馮延巳〈蝶戀花〉 周邦彥〈蘭陵王〉 朱敦儒〈臨江仙〉 周密〈法曲獻仙音〉 孔尚任《桃花扇》〈餘韻·哀江南〉</p>	<p>1. 屈原〈卜居〉自第六冊改列第五冊。公告列為刪除有誤。 2. 公告中〈採芣〉、〈伯兮〉訛誤為〈伯公〉。</p>

徵引書目

一、年鑑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書局，1957年。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第四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臺北：正中書局，1974年。

二、專書

艾瑞克·霍布斯邦著（Eric J. Hobsbawm），李金梅譯，《民族與民族主義》。臺北：麥田出版社，1997年。

王飛凌著，王飛凌、劉驥譯，《中華秩序：中原、世界帝國與中國力量的本質》。新北：八旗文化，2018年。

石計生，《意識型態與臺灣教科書——我國中小學人文社會學科之研究》。臺北：前衛出版社，1993年。

余英時，《歷史與思想》。臺北：聯經出版社，2014年。

若林正丈著，洪郁如、陳培豐等譯，《戰後臺灣政治史：中華民國臺灣化的歷程》。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6年。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二冊》。臺北：臺灣書店，1972年。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臺北：復興書局，1953年。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臺北：臺灣書店，1972年。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第六冊》。臺北：臺灣書店，1974年。

張瑞成編，《光復臺灣之籌劃與受降接收》。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0年。

教育部中等教育司編，《國民中學國文暫行課程標準》。臺北：正中書局，1968年。

陳百齡，《50年代新聞自由與人權保障調查研究案 新聞工作者涉及白色恐怖案件之調查研究結案報告》。新北：國家人權博物館，2015年。

陳伯璋，《意識型態與教育》。臺北：師大書苑，1988年。

-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
臺北：麥田出版社，2017年。
- 葛兆光，《何為中國？——疆域、民族、文化與歷史》。香港：牛津大學出版，
2014年。
- 董金裕，《統編本 國中、高中國文教科書叢談》。臺北：萬卷樓，2014年。
- 齊邦媛，《巨流河》。臺北：天下文化，2009年。
- 蕭阿勤，《回歸現實：臺灣1970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臺北：中央
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2008年。

三、期刊論文、專書論文

- 陳奕麟，〈解構中國性：論族群意識作為文化作為認同之曖昧不明〉，《臺灣社
會研究季刊》，第33期（1999年3月）。
- 彭瑞金，〈檢討現行的高中國文課程〉，《中外文學》，第23卷8期（1995年1
月）。
- 蔡明諺，〈國文課本裡的臺灣文學——以賴和作品為例〉，收入逢甲大學國語文
教學中心編，《文白之爭：語文、教育、國族的百年戰場》。臺北：五南出
版，2019年。

四、學位論文

- 王梅香，〈肅殺歲月的美麗／美力？戰後美援文化與五、六〇年代反共文學、現
代主義思潮發展之關係〉。臺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
年。
- 王梅香，〈隱蔽權力：美援文藝體制下的臺港文學（1950-1962）〉。新竹：清
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5年。
- 林果顯，〈「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之研究（1966-1975）〉。臺北：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01年。
- 洪薪惠，〈108課綱「新」課本？高中國文教科書選文的變與不變〉。臺北：臺
灣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1年。
- 陳柏宇，〈戰後臺灣高中「國文」課程綱要的演變與爭議（1952-2019）〉。臺
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9年。

統編本時期「中國文學」的想像與矛盾：以1974年周何版高中國文教科書為中心的觀察

- 陳靜怡，〈高中國文教師對文言文與白話文之教學經驗探究〉。臺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0年。
- 蘇雅莉，〈高中國文課程標準與國文選文變遷之研究（1952-2004）〉。臺北：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國文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2005年。

五、公報、報紙

- 《監察院公報》，臺北，1973-1974年。
- 《臺灣省政府公報》，南投，1950年。
- 《聯合報》，臺北，1971-1974年。

